生產資料降价与地方工業的虧損問題

——对"降低生产资料价格要充分考虑地方工业的特点"一文的商榷——

李颐民

"財政"月刊創刊号登載了柳标和黃菊波 同志"降低生产資料价格要充分考虑地方工业 的特点"一文。問題本身的提法是正确的,也 是必要的。但我对文中的某些看法,还有不同 的意見,願意提出来和大家共同研究。

首先要指出的是,該文把生产資料降价对地方工业的影响,作了夸大的估計。

地方工业的确存在着"产量小、設备陈旧、 生产极为分散, 协作关系复杂、劳动条件很差 和經营管理蒸后"(見"降低生产資料价格要 充分考虑地方工业的特点"一文,以下未注明 出处的,均系引自該文)等特点。同时,地方 工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往往不能得到充分滿 足,从国家分配机構所調撥到的数量有限,且 供应不及时, 規格有时也不能适用, 因此不得 不以高于調撥价(即全国国营工业主要产品出 厂价格)的价格向市場采購,所以产品成本一 般比較高, 但这只是不利的一面。我們还須看 到,地方工业也存在着工资低,其产費用少, 在当地取得的原材料的价格比較低等有利的方 面,因而有些产品的成本。反比中央国营工业 的成本要低。例如4.5KW6设AO型电动机, 上海市地方合营厂的成本就比国营上海电机厂 的成本低10%。另外,不容忽視,由于社会主 义制度的优越性, 地方工业根据国家規定的各 項指标在价值規律的作用下, 还存在着不断改 进生产, 提高劳动生产率等积极因素, 也將促 使地方工业生产的产品成本不断降低。这些有 利因素, 將使地方工业的产品成本逐漸与下降 了的生产資料价格总水平相适应。

"全国工业总产值中,地方国营、公私合营企业的产值約占45.9%,在全国生产資料总产值中,地方国营、公私合营企业也占34.5%"。但要注意的是,地方工业受1956年生产资料降价影响的,基本上只限于列入国家統一分配的产品。以及与全国国营工业同种、同質

的主要产品,而这部分产品占地方工业总产值 (包括主要公私合营企业)的比重很小,一般 是在5%左右。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比重則更 小。上海、沈阳兩市生产此类产品比較多,但 其产值也不超过該地工业总产值的6%。而且, 地方工业生产的这部分产品,有的因質量与中 央国营企业生产的不尽相同, 幷未由国家統一 分配;有的虽然成本比較高,但由于特殊的条 件, 也未列入国家統一分配范圍內, 因而幷未 全部执行全国统一調撥价。由此可見,地方工业 受1956年生产資料降价的影响,并不象"降低生 产资料价格要充分考虑地方工业的特点"一文 内提到的那么严重。就拿上海市的情况来看, 上海市1956年地方工业总产值中,生产資料产 值約占27%, "統配物資" (也就是受生产資 料降价影响的产品)的产值約占5.7%。"統配 物查"中因执行全国統一調撥价而发生亏損的 产品的产值約占0.14%, 亏損产品的亏損額約 占总产值的0.02%, 这些数字是在上海市私营 企业合营后不久时調查的。再根据1956年10月 中旬調查結果来看,产品的亏損現象基本上已 不存在或大为减輕, 个别成本特别高的产品, 由于采取了"另訂价"办法,也有一定盈利。 这說明, 生产資料降价对上海市地方工业的影 响是不严重的。何况,上海市有些公私合营的 企业发生亏損, 主要是由于任务不足、資金缺 乏等原因所引起的, 即使生产資料 价格 不降 低, 也存在亏损的現象。

現在再进一步研究"以盈补亏"和"省 (市)另訂价"的办法是否正确。要說明这一 問題,必須先說明:为什么1956年要降低生产 資料价格和提出"以盈补亏"的办法。

1956年降低生产資料价格,是根据当时的 經济情况和国家对生产資料价格的 政策 确定 的。也就是說,在1956年生产 資料 "价高利大"的情况下,为了解决机械設备和新式畜力

农具价格过高,国营企业某些机械产品的价格 高于私营和公私合营企业(指未实行定息的) 的同种产品,和調整某些产品的品种比价和質 量差价等問題,以便有利于企业的生产和物查 分配,加强經济核算并防止某些产品的盲目生 产而实施降价的。在制訂降价方案的过程中, 不但从总的方面考虑了降价对地方工业可能发 生的影响,也考虑了"具体产品降价后是否亏 損"的問題,并且掌握了使絕大多数企业有盈 利的原則。极少数企业和个别产品可能因降价 而略有亏損,但估計經努力降低成本后,可以 轉亏为盈。

由于在全国范围内,工业企业为数极多,在生产水平上,先进与落后之間差距很大,同种产品中成本最高的与最低的有的竟相差到二、三倍之多,而国营工业主要产品的出厂价格在全国范围内,絕大多数則是統一的,这样就使同种产品,成本低的就有盈利,甚至利潤很高,成本高的,則仅能保本,甚至发生亏損。当生产資料价格水平下降时,发生亏损的企业和产品,在成本不变的条件下就会增多,这是不可避免的。为了解决这个不可避免的問題,就提出了"以盈补亏"的财务处理办法,目的也是为了使发生亏损的企业和产品,仍能能持生产。

因此,所謂"以盈补亏"的問題,次質上 是在調整生产資料价格时,是否允許有計划亏 損的單位和产品存在的問題。如上所述,根据 中国目前的企业經济状况和生产水平来分析, 是可以允許存在的, 問題是灰占比重只能是少 数,或极少数。退一步說,即使生产資料价格 不降低,"以盈补亏"的办法,还是有存在的必 要。因为原来的生产資料价格水平,并不是根 据生产成本最高的产品制訂的, 所以原来就有 产品亏損現象存在,如果不采取"以盈补亏" 的办法来解决这些亏損現象,势必要提高生产 **香料价格水平**。显而易見,这是不可能的,不 适合于中国当前的經济情况的。这里产生另一 个問題,解决产品"利大"的办法,除降价外, 还可采取提高税金的办法来縮小利潤額, 然而 在税制未作改革前, 我們不能采取消极的等待 态度, 而应該积极地采取在一定經济条件下所 許可的降价措施。何况有些价格問題幷不是通 过税制能解决的, 因为生产資料除存在有价格 水平問題外,还有很重要的产品比价問題。所 以,"以盈补亏"并不是意味着"降低生产资料价格只是一个單純的財务轉移問題",而正是为了解决当前生产资料价格中存在的問題,为了使生产资料价格更好地起經济杠杆作用而产生的办法。

关于"省(市)另訂价"的办法是否正 确, 必須从生产与社会需要兩方面加以分析, 然后得出結論。在地方工业中,会出現某一产 品, 由于生产和技术等方面落后, 成本特别 高,如执行全国統一調撥价,就会发生很大亏 損, 使企业无法进行再生产。可是这一产品社 会又很需要、供不应求。在这样的情况下,一 方面积极設法改进生产, 以降低成本, 另方面 在成本还未降低时,采取"另訂价"的过渡办 法来維持生产,以滿足社会需要。由于財政制 度和中央关于編制國民經济計划現行价格規定 的約束,这一办法,具能在省(市)范圍內实 行。如上海市新业制酸厂生产的硫酸是以高价 的硫磺为原料,使每吨成本比以低价的硫化鉄 为原料的高二倍多, 比全国統一調撥价高一倍 多。如从行全国統一調撥价,有很多困难,而 硫酸則是供不应求的。为此,該厂在今年增建 了能以硫化鉄为原料制造硫酸的第三車間,还 考虑在明年改建原有的兩个車間。这不仅可以 隆低产品的成本, 还能增加产量, 更多地满足 社会需要。同时, 为了减少亏損, 維持生产, 將銷售于本市商业部門和其他地方企业的硫酸 价格, 訂得比全国統一調撥价高些。参加全国 統一分配,銷售至其他地区的,为了使分配不 发生糾紛, 仍执行了全国統一調撥价。

地方企业(包括公私合营企业)如能正确 地运用"以盈补亏"和"省(市)另訂价"兩 个办法,再加上企业的领导人員能很好地对待 亏損的現象,深入工作,找出亏損的原因和关 鍵所在,迅速采取措施,动員一切力量挖掘潜 力,改进生产,降低成本,就有可能变不利为 有利,变消极为积极。如上海市天源化工厂生 产的 30 度液碱,因执行全国統一調撥价 而发 生亏損,經領导研究,发动群众,改进了技术,节約用电約 110 万度,使每吨液碱成本下 降了12%,而轉亏为盈。这并不是个别的例 子。所以,在中国目前的經济条件下,在工业 品出厂价格制度中,采取"以盈补亏"和"省 (市)另訂价"兩个办法是有必要的,因此, 也是正确的。